

证券代码：839153

证券简称：希尔孚

主办券商：国联民生承销保荐

苏州市希尔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6 月 20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□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6 月 9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杨玉才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杨玉才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选举杨玉才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

满之日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金一晨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聘任金一晨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金一晨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聘任金一晨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吴玉英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聘任吴玉英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

苏州市希尔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24 日